

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刑事裁定

110年度聲字第2746號

聲 請 人 楊子嫻

泓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 楊子嫻

上列聲請人因被告黃耀弘等貪污治罪條例等案件（本院110年度上訴字第1347、1352、1353號），聲請發還扣押物，本院裁定如下：

主 文

本院110年度上訴字第1347、1352、1353號貪污治罪條例等案件，扣案如附表各編號所示之物，准予發還楊○○及○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。

理 由

一、本件聲請意旨略以：

（一）聲請人即證人楊○○（下稱聲請人）曾被以嫌疑人身分約談（案號：108年度偵字第35034號），經法務部調查局航業調查處扣押聲請人如附件扣押物協助調查。經調查後，聲請人並未涉犯貪污治罪條例、政府採購法等罪，未列為被告，因此該物並無扣押的必要。

（二）聲請人向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聲請發還扣押物，臺中地方檢察署回函因案件尚未確定，需向鈞院聲請發還，故聲請人向鈞院聲請返還扣押物。聲請人扣押物保管字號為109年度保管字第1633號（扣押物編號為283 至337號），爰依法聲請發還等語。

二、按可為證據或得沒收之物，得扣押之；扣押物若無留存之必要者，不待案件終結，應以法院之裁定或檢察官命令發還之；扣押物未經諭知沒收者，應即發還，但上訴期間內或上訴中遇有必要情形，得繼續扣押之，刑事訴訟法第133條第1項

、第142條第1項前段、第317條分別定有明文。所謂扣押物無留存之必要者，乃指非得沒收之物，又無留作證據之必要者，始得依上開規定發還；倘扣押物尚有留存之必要者，即得不予發還。又該等扣押物有無留存之必要，並不以係得沒收之物為限；而有無繼續扣押之必要，應由事實審法院依案件發展、事實調查，予以審酌。

三、經查：

(一)聲請人乃被告施○○配偶，施○○因涉犯貪污治罪條例等案件，經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偵查後提起公訴，臺灣臺中地方法院以109年度原訴字第33號判決判處其與公務員共同犯經辦公用工程收取回扣罪，處有期徒刑1年6月，褫奪公權2年及緩刑3年等情，因被告及檢察官就此部分均未上訴已確定，有原審判決書、臺灣高等法院被告前案紀錄表附卷可稽，合先敘明。又上開物品

(二)本案雖因其他同案被告及檢察官就部分同案被告提起上訴，仍由本院審理中，然扣案如附表各編號所示之物，係法務部調查局航業調查處人員於偵查施○○等相關案件時，於○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所扣得分為聲請人所有、保管之物，而原審109年度原訴字第33號判決時，業已釐清前揭扣押物與待證事實關連性低，均未諭知沒收上開扣押物；且原審於調查證據後，亦未引用附表所示扣案物作為該案犯罪事實之證據，有原審判決書可稽；而該等扣押物亦非違禁物、預備或供犯本案所用或因本案犯罪所得之物。揆諸上開說明，認應無留存之必要。是聲請人聲請就如附表各編號所示之物予以發還，為有理由，應予准許。

據上論斷，應依刑事訴訟法第142條第1項前段、第220條，裁定如主文。

中	華	民	國	110	年	11	月	29	日
刑	事	第	八	庭	審	判	長	法	官
						法	官	郭	瑞
						法	官	簡	婉

01 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
02 如不服本裁定，應於裁定送達後5日內向本院提出抗告狀(須附
03 繕本)。因疫情而遲誤不變期間，得向法院聲請回復原狀。
04 書記官 林 書 慶

05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1 月 29 日

06 附表
07

編號	物 品 名 稱	數 量	備 註
1	電子產品（楊○○白色 IPHONE 手機及充電線）	1支	扣押物編號283
2	電子產品（○○公司光碟）	3個	扣押物編號284
3	施○○筆記本	1本	扣押物編號285
4	魏○○等名片	6張	扣押物編號286
5	○○公司大小章（各一顆）	2個	扣押物編號287
6	○○○○○○工程案預算表（業務助理陳○○座位）	1本	扣押物編號288
7	「○○案件都是5成定金」便條紙（業務助理陳○○座位）	1張	扣押物編號289
8	緩衝型螺絲橡膠警示型錄（業務助理郭○○）	1本	扣押物編號290
9	○○公司支票登記本（郭○○座位）	1本	扣押物編號291

10	楊○○金錢出納帳本	1本	扣押物編號292
11	○○公司現金收支簿	1本	扣押物編號293
12	○○公司現金收支簿	1本	扣押物編號294
13	○○公司現金收支簿	1本	扣押物編號295
14	楊○○中國信託銀行 存摺	1本	扣押物編號296
15	○○公司兆豐銀行存 摺	1本	扣押物編號297
16	○○公司兆豐銀行存 摺	1本	扣押物編號298
17	楊○○臺中銀行存摺	1本	扣押物編號299
18	董○○臺中銀行存摺	1本	扣押物編號300
19	○○公司臺中銀行存 摺	1本	扣押物編號301
20	○○公司臺中銀行存 摺	1本	扣押物編號302
21	○○公司元大銀行存 摺	1本	扣押物編號303
22	○○公司元大銀行存 摺	1本	扣押物編號304
23	○○公司元大銀行存 摺	1本	扣押物編號305
24	○○公司元大銀行存 摺	1本	扣押物編號306
25	○○公司元大銀行存 摺	1本	扣押物編號307
26	○○公司元大銀行存	1本	扣押物編號308

	摺		
27	○○公司元大銀行存摺	1本	扣押物編號309
28	○○公司元大銀行存摺	1本	扣押物編號310
29	○○公司元大銀行存摺	1本	扣押物編號311
30	○○公司元大銀行存摺	1本	扣押物編號312
31	○○公司元大銀行存摺	1本	扣押物編號313
32	○○公司元大銀行存摺	1本	扣押物編號314
33	○○公司玉山銀行存摺	1本	扣押物編號315
34	施○○交際費傳票	1本	扣押物編號316
35	○○公司元大銀行交易明細	1本	扣押物編號317
36	○○公司廠商聯絡明細表	1張	扣押物編號318
37	○○公司廠商材料資料	1本	扣押物編號319
38	○○公司廠商材料資料	1本	扣押物編號320
39	○○公司案件追蹤資料	1本	扣押物編號321
40	○○公司牌照使用資	1本	扣押物編號322

	料		
41	108年○○○○○○永續發展造景計畫資料	1本	扣押物編號323
42	○○鄉公所標案預算金額資料	1本	扣押物編號324
43	○○公司每月發票明細表	1本	扣押物編號325
44	○○、○○公司在校學生校外實習合約	1本	扣押物編號326
45	○○公司會議記錄(2F)	1本	扣押物編號327
46	○○公司轉帳傳票及支出證明單	4本	扣押物編號328
47	月曆筆記本(2F)	1本	扣押物編號329
48	○○企業收支簿(內帳明細)(2F)	1本	扣押物編號330
49	○○鄉公所工程預算書	1本	扣押物編號331
50	○○鄉公所工程預算書	1本	扣押物編號332
51	○○鄉公所工程預算書	1本	扣押物編號333
52	○○鄉公所工程預算書	1本	扣押物編號334
53	○○鄉公所工程預算書	1本	扣押物編號335
54	陳○○電腦LINE對話	1本	扣押物編號336

(續上頁)

01

	資料紙本		
55	電子產品（陳○○電腦內LINE聊天記錄光碟	1個	扣押物編號337